证券代码: 835957

证券简称:建筑数据

主办券商: 华福证券

# 毕埃慕(上海)建筑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4年5月20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 毕埃慕(上海)建筑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 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长林敏
- 5. 会议主持人: 董事长林敏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毕埃慕(上海)建筑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 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9,824,600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.16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  - 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, 列席 5 人;
  -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, 列席 3 人: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;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审议通过《毕埃慕(上海)建筑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 1. 议案内容: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824,6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- (二)审议通过《毕埃慕(上海)建筑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- 1. 议案内容: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824,6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毕埃慕(上海) 建筑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

算报告及审计报告》

# 1. 议案内容: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及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予以汇报。会议审议了相关报告及报表,认为报告、报表内 容详实,能够真实反映公司整体运作情况,予以通过。

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824,6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毕埃慕(上海)建筑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# 1. 议案内容: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将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情况予以汇报。经审议,董事会认为:公司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;公司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年度报告编制的规定,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公司本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,报告予以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 neeq. com. cn)的《毕埃慕(上海)建筑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02)和《毕埃慕(上海)建筑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2024-003)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824,6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五)审议通过《毕埃慕(上海)建筑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: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经审议,董事会认为: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;真实地反映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计划和管理预期,报告予以通过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824,6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- (六)审议通过《毕埃慕(上海)建筑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- 1. 议案内容:

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824,6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- 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- 1. 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,拟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(特殊普通合伙)继续作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,期限一年。具体内容详

见 2024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 的《毕埃慕(上海)建筑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6)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824,6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# 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# 1. 议案内容:

据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,公司拟与关联方青岛动投建信科技有限公司,关联方福建省星宇建筑大数据运营有限公司等发生日常关联交易。

详见公司于 2024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7)。

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824,6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# 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:

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,增加投资收益,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的情况下,2024年公司将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低风险、流动性高的稳健型理财产品。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,

进行短期、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。在上述额度内,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

详见公司于 2024年4月26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8)。

# 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9,824,6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律师事务所名称:北京大成(上海)律师事务所
- (二)律师姓名:刘俊哲、蔡克亮
- 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,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信息披露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议事规则》的规定;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;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毕埃慕(上海)建筑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 《关于毕埃慕(上海)建筑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 见书》

> 毕埃慕(上海)建筑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0日